

证券代码：871465

证券简称：丰众建科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465	丰众建科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温州）律师事务所两名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高新技术园区新二路 1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的经营情况，财务部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的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总体发展规划，财务部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六）审议《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所需资金考虑，公司拟不进行 2024 年度的权益分派。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季群，联系方式： 0577-86631881

（二）会议费用：本次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